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利未記第 18： 6-18

弟兄姐妹平安，我是華琦。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利未記第 18 章，今天我們讀第 6-18 節。

利未記第 18 章到 20 章，是神給以色列人在日常生活中必須遵守的道德條例。神先警告以色列人，不要效法埃及人的行為，將來到了迦南地之後，也不要效法迦南人的行為；要分別為聖，歸給耶和華。神三番兩次的宣告，我是耶和華-你們的神。以色列人若遵行神的律例和典章，就必因此活著。

而關乎道德的律例，典章，神首先提起的就是淫亂。婚姻是神在創世記第二章中設立的，人是在第三章才墮落，所以婚姻是在人墮落之前神就已經設立了，這是神給人上好的旨意。而整本聖經中的最後兩章，就是啟示錄的 21 章，22 章，在那裡我們看到一個宇宙的婚姻。神的兒子耶穌基督，要娶教會為祂的新婦。所以整本聖經開始於神設立婚姻，而結束在一個宇宙的婚姻。

當然在聖經中間的，就是第三章，撒旦藉著引誘人犯罪，進入了世界，一直到啟示錄 20 章，撒旦被丟入火湖裡。整本聖

經的發展，我們看到撒旦極力破壞神的心意，要敗壞神所創造的人；而神也藉著祂所定下的救贖計畫，人藉著耶穌基督的救恩，最終完成了神的計畫。

維持婚姻的純潔，是神上好的旨意。而撒旦無所不用其極的要敗壞神的旨意，其中最破壞婚姻純潔的，就是淫亂。保羅在哥林多前書 6：18-20 節告訴我們：「你們要逃避淫行。人所犯的，無論是什麼罪，都在身子以外，惟有行淫的，是得罪自己的身子。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從神而來，住在你們裡頭的；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，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。所以，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。」

原來我們的身體是聖靈的殿，我們要在我們的身體上榮耀神。因此我們要逃避淫行，免得得罪自己的身子。單身的時候，神要人維持自己身子的純潔，進入了婚姻，夫妻二人成為一體，就要維持婚姻的純潔。

家庭倫理關係是維繫婚姻的重要架構，也是維持人類生命的繁衍和傳承，最重要的依據和準則。在各種不道德行為中，最破壞家庭結構的，就是亂倫，也就是在親屬關係中發生了不正當的性行為。這不僅是玷污了自己的身子，更是破壞了家庭的結構，對整個家族的成員都會造成非常負面的影響。

因此，在神頒佈給以色列人，日常生活中的道德條例中，最先談到的就是亂倫的行為。從第 6 節到 18 節，聖經很仔細的列舉出各種亂倫的行為。這些行為都是顯而易見的，沒有任何妥協的餘地，讀了你就知道這是不對的。因此，大部分的經文我們就直接讀過，許多時候根本不需要加太多的解釋，神要人來遵守。

第 6 節：「你們都不可露骨肉之親的下體，親近他們。我是耶和華。」

從 6 節到 18 節，都是講到有親屬關係的人，不能露他們的下體，不能夠有親密的親戚關係，更直白地說，就是不能發生性行為。聖經的說法比較含蓄，不可露出下體；本來的意思就是不能發生性行為。

神在這裡加上了一句，我是耶和華。神是聖潔的，榮耀的神，神的子民在日常生活中，必須顧到神的聖潔。尤其在親屬關係中，經常會有近距離的肢體接觸，一定要禁戒不正當的性行為。一旦越過了這個界限，親屬關係的架構就會崩塌，這會禍及整個家族。因此，一開始神就告誡不能露骨肉之親的下體，就是說，有親屬關係的人，不能夠發生性行為。

第 7 節：「不可露你母親的下體，羞辱了你父親。她是你的母親，不可露她的下體。」

這是對上的關係，不能夠與你的母親發生性行為，這羞辱了你的父親。當然這是對男子說的，同樣的話，也可以衍生成為對女子說，不可與你的父親發生性行為，這羞辱了你的母親。不要以為這不可能發生，聖經就記載了這亂倫的行為。在創世記 19：30-38 節，羅得和他的兩個女兒被天使搭救，逃離了被神審判的所多瑪城，住在鎖珥的山洞裡。結果兩個女兒為了替父親留後，就把父親灌醉，並且先後與父親同房。

大女兒生了一個兒子，起名叫摩押，他就是摩押人的始祖，小女兒也生了一個兒子，起名叫便亞米，就是亞捫人的始祖。這兩個女兒之所以會這麼做，因為他們生長在墮落的所多瑪城，那是一個性慾橫流的社會，無法無天到了一個地步，神如果不出手審判，會波及影響鄰近的城市，使得人類沒有辦法存留。

親愛的弟兄姐妹，如果我們看一看今天所處的社會，是不是和所多瑪有點類似？因此我們更應該警醒，維持自己的純潔。而在世代的末了，耶穌曾經說過，在路加福音 17：24-30 節，耶穌把人子降臨的日子，一方面比作挪亞的日子，另外一方面又比作羅得的日子，28 節到 30 節說，「又好像羅得的日子；

人又吃又喝，又買又賣，又耕種又蓋造。到羅得出所多瑪的那日，就有火與硫磺從天上降下來，把他們都滅了。人子顯現的日子也要這樣。」

也就是說，到了世代的末了，其實就是到了像今天的日子，世界的情形就會變得像羅得的日子。神沒有要羅得去改變所多瑪城，神要羅得趕快離開所多瑪。在世代的末了，其實也是一樣；執行審判是神的事情，神不需要我們替天行道，神要我們維持自己的純潔。

第 8 節：「不可露你繼母的下體；這本是你父親的下體。」

繼母這個詞本來的意思是父親的妻子，所以可以是妾，也可以是年齡比父親小很多的妾。雅各的長子流便就是上了雅各的妾的床，而失去了長子的名分。就是在新約，保羅也斥責哥林多教會，因為有弟兄娶了他的繼母。

第 9 節：「你的姊妹，不拘是異母同父的，是異父同母的，無論是生在家生在外的，都不可露她們的下體。」

無論是異母同父或異父同母的兄弟姊妹，不論是生活在一起，還是沒有生活在一起，兄弟姊妹之間有血緣關係的平輩，不能夠發生性關係。

第 10 節：「不可露你孫女或是外孫女的下體，露了她們的下體就是露了自己的下體。」

孫女或者外孫女都是有血緣關係的晚輩，不能夠和她們發生性關係，因為這樣你就羞辱了自己。

第 11 節：「你繼母從你父親生的女兒本是你的妹妹，不可露她的下體。」

這和第九節一樣，是你同父異母的妹妹，是有血緣關係的，不能夠和她發生性行為。

第 12-13 節：「不可露你姑母的下體；她是你父親的骨肉之親。不可露你姨母的下體；她是你母親的骨肉之親。」

這裡講的不是直系的血緣關係，而是旁系的血緣關係。姑母是你父親的骨肉，姨母是你母親的骨肉，因此不能夠和她們

有性行為。當然，聖經這裡是對男子說的，也可以衍生對女子說，不能夠和你的伯叔發生關係，因為他們是你父親的骨肉，也不能和你的舅舅發生關係，因為他們是你母親的骨肉。

第 14 節：「不可親近你伯叔之妻，羞辱了你伯叔；她是你的伯叔母。」

這裡講到沒有血緣關係的姻親，那你伯伯叔叔的妻子不能夠和她們有性行為。當然那是指的男子說的對，女子也是一樣，姑丈姨丈姻親沒有血緣關係，但也不能發生性行為。

第 15 節：「不可露你兒婦的下體；她是你兒子的妻，不可露她的下體。」

你兒子的妻子是你的晚輩，若與兒婦發生性行為，也是羞辱你的兒子，也是羞辱你自己。

第 16 節：「不可露你弟兄妻子的下體；這本是你弟兄的下體。」

你兄弟的妻子，和你雖然沒有血緣關係，若與她們發生性行為，你是羞辱你的兄弟。

第 17 節：「不可露了婦人的下體，又露她女兒的下體，也不可娶她孫女或是外孫女，露她們的下體；她們是骨肉之親，這本是大惡。」

不能夠和婦人有性行為之後，又和她的女兒或者她的孫女發生性行為，因為這樣你破壞了他們的倫理秩序，這在神看來是大惡。這裡我們看到男女雙方都必須謹守倫理的秩序，而倫理秩序構成家庭的主要因素，破壞倫理秩序就破壞了家庭的結構。沒有健康的家庭結構，就不能產生合適的後代，沒有健康的後代，就不能完成神最終的旨意。因此，神要人維持一個健康的倫理架構，謹守健康的倫理秩序。

第 18 節：「你妻還在的時候，不可另娶她的姊妹作對頭，露她的下體。」

當人還活著的時候，婚姻關係就存在，不能娶了妻子之後又娶妻子的姊妹，這是不健康。當然，妻子過世之後，婚姻關係不存在了，那時候娶她的姊妹是被允許的，不能娶妻子又

娶妻子的姊妹。我相信對聖經熟識的聖徒們，就會立刻想到雅各娶了利亞，又娶了拉結，而利亞和拉結是姐妹，不過當時還沒有摩西律法，是在摩西之前 300 多年。

不過如果我們還原事情的真相，那不是雅各願意的，雅各從頭到尾只愛拉結，而是雅各的舅父拉班欺詐要雅各服事他 14 年。本來答應雅各服事他七年，就把拉結給他為妻，結果在新婚的夜晚，雅各被灌醉了，拉班把拉結的姐姐利亞，送到雅各的房間。第二天雅各發覺之後，拉班就要雅各另外又為他工作七年，他就把拉結也給他為妻子。不是雅各願意的，而是雅各被拉班欺詐，不過這也是神允許的，在雅各的生活中，有神的主權，神給了雅各四個妻妾，才能夠產生出 12 個兒子，最終成為以色列的 12 個支派。

律法是神建立的秩序，是神要人遵守。然而制定律法的是神，神有主權，在特殊的情況中越過了律法。聖經這裡說，當你妻子還在的時候，不可另娶她的姊妹作對頭，說出這麼做，你妻子的日子會不好過。事實上，我們看一看雅各的生活的確也是這樣。

創世記 29 章和 30 章，我們看到雅各家裡面的兩個妻子，利亞和拉結，爭風吃醋，在生兒子的事情上比較競爭，結果連她們的使女也被牽進來。這兩章記載雅各生了 11 個兒子，每

一個孩子的名字都不是雅各取的，而是記載了他的妻子們，在那困難的家庭生活中，當時的心境。

這是神特別的安排，為著是要雅各接受各樣的患難，把他從一個喜歡抓奪的雅各，變成伸手給人祝福的以色列。而神藉著摩西頒佈的律法、律例和典章，是幫助人免去各樣的患難。

們一同來來禱告：主啊，謝謝你！你是有秩序的神，在我們的家庭生活中，制定了倫理的秩序，給我們有一個穩定的家庭結構，讓我們的下一代能夠健康地成長。憑著這些律例和典章，感謝你，給了我們合適的界限，讓我們在日常生活中得到神的聖潔，這要成為我們和我們後代的祝福。幫助我過一個謹守的生活，禱告奉主耶穌基督的生命。